#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.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

董事长周青先生和副董事长刘龙章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, 分别委托董事柯继铭先生和董事李强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## 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华文轩""公司"或 "本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四 川成都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6日以书 面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,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, 董事长周青先生和副董事长刘龙章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会议, 分别委 托董事柯继铭先生和董事李强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,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 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柯继铭先生主持。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 司法》")及《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

司章程》")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本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中国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新华文轩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该议案已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新华文轩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## 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本公司〈章程〉暨取消监事会的议案》

为落实新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(以下简称"上市地《上市规则》")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的规定,有利于公司发展,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新华文轩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本公司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、上 市地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,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, 本公司对《新华文轩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相应修订,并拟调整制度 名称为《新华文轩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新华文轩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本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上市地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 法规、监管规则,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,本公司对《新华文轩董事 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相应修订。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新华文轩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本公司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 上市地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,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, 本公司对《新华文轩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进行了相应修订。该议案已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董事会 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新华文轩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本公司〈关联交易制度〉的议案》

依据上市地《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监管规则,结合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,本公司对《新华文轩关联交易制度》进行了相应修订。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新华文轩关于变更经营范围、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》 为及时审议本公司的相关议案,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建议 在四川成都召开本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《关于修订本公司〈章程〉暨取消监事会的议案》等议案。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公司将另行披露《新华文轩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及《新华文轩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